

# 彭阳县王洼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

彭园管函〔2022〕9号

## 关于《宁夏六盘山纺织有限责任公司新上 2t/h 燃气蒸汽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宁夏六盘山纺织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宁夏六盘山纺织有限责任公司新上 2t/h 燃气蒸汽锅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组织专家、相关部门进行现场勘验及会议评审，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中小微企业孵化园 B 区 29 号甲型厂房(含办公用房)，项目锅炉房占地面积为 50m<sup>2</sup>，本项目主要建设 1 台 2t/h 燃气蒸汽锅炉，年产 3600t 蒸汽，投资 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2.5%，主要用于施工期和运营期污染治理。

### 二、总体要求

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防治污染措施、建议及本批复要求，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 三、加强对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

项目所用厂房为租赁园区内已建成的标准化厂房，施工期主要建设内容为厂房分隔、设备安装等，无基础土方工程，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施工噪声、施工垃圾等。

1、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工程施工机械和运输设备噪声，施工噪声防治主要采取使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隔声、距离衰减以及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等措施。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要求。

2、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施工期施工场地设置专人清扫，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建筑垃圾应集中收集由企业拉运至彭阳县建筑垃圾填埋场，外运建筑垃圾采用封闭车辆运输。

### 四、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燃气蒸汽锅炉燃烧废气。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气蒸汽锅炉通过设置低氮燃烧器，燃气锅炉燃烧废气中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浓度须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污水、软水制备系统排水及生活污水，锅炉排水、软水制备系统排水

均属于高盐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园区下水管网；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园区集污管网，依托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彭阳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风机、水泵等设备，经基础减振、厂房墙壁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离子交换树脂及生活垃圾。废离子交换树脂定期交由树脂提供单位上门回收，更换，不在厂区内暂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园区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置。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项目潜在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天然气，天然气属于易燃物质，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存在火灾事故风险。通过加强员工的安全教育，提高安全防范风险意识，规范职工操作。对易发生天然气泄漏的部位实行定期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生产车间内严禁烟火，电器与设备采用防爆设备，使本项目环境风险属于可控水平。

五、本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建设内容，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污染防治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本批复自动失效。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制度，建成后及时组织环保竣工验收，未经验收不得投入使用。

七、园区管委会安全环保管理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应加强对项目环境保护指导监督检查工作，确保项目规范达标运营。

彭阳县王洼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2月23日



---

抄送：县生态环境分局，园区管委会文生主任，明山、玉斌副主任

---

彭阳县王洼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3日印发

---